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92)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刊載於2025年12月5日刊發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於2025年12月30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5日之通函（「該通函」），以及日期為2025年12月5日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2026年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與裝備財務存款交易之主要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已於2025年12月30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9名現任董事中的6名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謝世康先生、譚紅斌先生及顧道坤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任飛先生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且有表決權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
		贊成票	反對票	
普通決議案				
決議案 1 (普通決議案)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與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長安汽車」）於2023年10月30日簽訂的框架協議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整車運輸、輪胎分裝、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等物流服務）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上限人民幣8,000,000,000元，該框架協議已獲確認與批准	111,677,400 (98.24%)	2,000,000 (1.76%)	113,677,400
決議案 2 (普通決議案)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與辰致汽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辰致集團」）於2023年10月30日簽訂的框架協議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向辰致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整車運輸、輪胎分裝、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等物流服務；以及變壓器、鋼材、光學產品、特種產品等非汽車產品的物流服務）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上限人民幣400,000,000元，該框架協議已獲確認與批准	111,677,400 (98.24%)	2,000,000 (1.76%)	113,677,400
決議案 3 (普通決議案)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與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民生實業」）於2023年10月30日簽訂的向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採購物流服務的框架協議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採購物流服務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上限人民幣350,000,000元，該框架協議已獲確認與批准	120,683,800 (98.37%)	2,000,000 (1.63%)	122,683,800
決議案 4 (普通決議案)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與兵器裝備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裝備財務」）於2023年10月30日簽訂的框架協議下裝備財務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務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日最高存款餘額人民幣500,000,000元，該框架協議已獲確認與批准	111,667,400 (98.23%)	2,010,000 (1.77%)	113,677,400

於臨時股東大會記錄日期，即 2025 年 12 月 30 日（「記錄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 202,064,000 股股份（包括 129,844,800 股 H 股、65,774,720 股內資股及 6,444,480 股非 H 股外資股）。因此，持有人有權出席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 202,064,000 股。誠如該通函所披露，辰致集團（於記錄日期持有本公司有投票權之股份為 41,225,6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0.40%）須於並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第 1、2 和 4 項放棄投票權。民生實業（於記錄日期持有本公司有投票權之股份為 25,774,72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12.76%）及香港民生（於記錄日期持有本公司有投票權之股份為 6,444,48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19%）須於並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第 3 項放棄投票權。

所有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由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股份總數過半數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且並無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的中國律師重慶百君律師事務所擔任臨時股東大會之點票監票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知悉有任何人士表明其打算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僅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其他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謝世康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25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 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及萬年勇先生；(2) 非執行董事譚紅斌先生、陳文波先生及顧道坤先生；(3) 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文永邦先生、陳靜女士及左新宇先生。

* 僅供識別